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发行公告

（上接封五版）

（二）申购

配售对象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申购报价表进行申购（详见后附的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及其填表说明和注意事项）。

1、申购时间为2007年4月16日（T-3日）至2007年4月18日（T-1日）9:00至17:00及2007年4月19日（T日）9:00至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请将（1）申购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报价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章的，无须提供本材料）；（3）全额缴付申购款的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的名称和"中信银行A股申购款项"字样）于上述申购时间内传真至010-88091636。网下申购截止时间为2007年4月19日（T日）15:00（以保荐人（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的申购报价表的时间为准）。

2、配售对象全称、股票账户名称（上海）、股票账户号码（上海）和资金账户（退款银行信息）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登记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3、配售对象汇出申购款的资金账户与退款银行信息必须一致，且必须与该配售对象报备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应资金账户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4、每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只能填写一张申购报价表），一经申报，不得撤回。

5、申购价格的填写应按照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包含上限和下限）可自行确定申购价格，每0.01元为一个最小申报价格单位。

6、每张申购报价表最多可填写3组申报价格及与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最高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不得低于100万股且为10万股的整数倍。申购累进数量须为1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证券账户的申购数量上限为6.906亿股，超出部分的申购数量视为无效申购。

7、配售对象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进行申购，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各配售对象填写的申购报价表一旦传真至上述传真号码，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三）申购款项的缴付

1、申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参与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全额缴付申购款项。申购款项计算公式如下：申购款项=∑（申购报价表中每一申购价格×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

例如：

某配售对象做出如下申购：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股数(万股)
P1	M1
P2	M2
P3	M3

则该配售对象应缴付的申购款项（万元）=P1 x M1+P2 x M2+P3 x M3

2、申购款项的缴付

申购款项须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下述收款银行账户之一，每个配售对象只能任选一个下列收款银行账户（划款时请注明"中信银行A股申购款项"字样），并请务必通过联行系统或人行大额支付系统进行支付：

收款行（一）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东大桥支行
账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账号：7111610187200000274
行内行号：711161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302100011163
联系人：赵强
联系电话：010-65032617
收款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

收款行（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账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85100059507008
行内行号：50190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105100010123
联系人：李根
联系电话：010-65056872
收款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101号

收款行（三）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账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账号：110060973018010020154
行内行号：110448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301100000146
联系人：姚秋武
联系电话：010-85896725
收款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0号

申购款项必须在2007年4月19日（T日）17:00之前汇至上述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付申购款项的申购为无效申购。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的在途时间。配售对象汇出申购款的资金账户与其在申购报价表中填列的退款银行信息必须一致，且必须与该配售对象报备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应资金账户一致。

（四）网下获配股数计算

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条件且申购价格高于或等于最终发行价格的申购将获得配售。本次网下最终配售比例和配售对象的获配股数按以下公式计算：

网下最终配售比例=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以上的网下有效申购总量。

某一配售对象的获配股数=该配售对象的发行价格及以上的全部有效申购数量×网下最终配售比例。

配售比例保留小数点后面五位，即最小配售比例为0.00001或0.001%。

零股的处理：按获配数量由高至低排列配售对象，如果零股总数大于1,000股时，零股以每1,000股为一个单位依次配售，不足1,000股的配售给排列在最后一个获配1,000股零股的配售对象后面的第一个配售对象；如果零股总数小于或等于1,000股，则将零股配给获配数量最高的配售对象。

（五）公布配售结果和退回多余申购款

1、2007年4月23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配售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名单、获配股数、回拨机制实施情况及应退申购款金额等。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2、2007年4月23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开始向网下配售对象退还应退申购款，应退申购款=投资者缴付的申购款-投资者获配股数对应的认股款金额。

3、配售对象及战略投资者的全部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交存于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账户，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其他事项

（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将对战略配售及网下配售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二）通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三）本次发行的咨询电话为010-88092068。

五、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焱

电话：（010）65541585

传真：（010）65541230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2、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联系人：销售交易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

重要提示

填表前请详细阅读网下发行公告、填表说明及注意事项。

本表一经完整填写、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及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至申购传真号码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申购传真：010-88091636　咨询电话：010-88092068

配售对象全称			
通信地址		邮编	
股票账户名称（上海）			
股票账户号码（上海）			
与以上股票账户号码（上海）相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退款银行信息（须与报备账户一致）	汇入行全称		
	资金账号		
	收款人全称		
	人行现代化大额支付系统号		
	联行行号		
	汇入行地点：　省　市　县		

申购信息（请参考填表说明第2条）

价格从高至低	序号	价格(元/股)	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金额(万元)(=价格x申购股数)
	1			
	2			
	3			

累计申购股数（大写）：　（万股）（小写：　万股）

累计申购金额（大写）：　（元）（小写：　元）

投资者在此承诺：

1、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

2、本次申购款项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3、获配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上证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单位盖章：**

2007年　月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申购报价表填表说明和注意事项

1、该表可从www.cicc.com.cn网站下载。为清晰起见，建议投资者另行打印此表。

2、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填写示例（声明：示例中的价格和数量均为虚设，不含有任何暗示）：

假定累计投标询价的申购报价区间为5.50元/股至6.90元/股。某投资者拟在不同价位分别申购不同的股数，做出如下填写：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股数(万股)
6.8	1,000
6.5	1,500
5.9	2,000

上述报价的含义相当于：

（1）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或等于5.9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4,500万股；

（2）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5.9元，但低于或等于6.5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2,500万股；

（3）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6.5元，但低于或等于6.8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1,000万股；

（4）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6.8元，但低于或等于6.9元时，有效申购股数为0股。

3、配售对象填写此表时不得涂改。未按照要求填写、填写不清、填写不完整、资料不实、未按时提交的申购报价表将可能被认定为无效。如因配售对象填写缺漏或填写错误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申购无效或产生其他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配售对象确保股票账户号码及其相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填写无误；若填写错误，责任自负。

4、凡参加申购的配售对象，须提交的申购文件包括：

（1）申购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申购报价表中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本材料）；

（3）全额缴付申购款的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的名称和"中信银行A股申购款项"字样）；

请配售对象对上述文件按序号进行编号，于2007年4月19日（T日）15:00前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号码010-88091636。

5、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醒配售对象：2007年4月19日（T日）15:00之后的申购恕不接受，请注意发送传真时间；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律无效。

6、配售对象应尽早安排汇缴申购款项，以保证申购款项能在2007年4月19日（T日）17:00前汇到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申购资金未能及时到帐或不足的申购为无效申购。

配售对象在办理付款时，请务必在汇款用途中注明配售对象全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汇款用途中的配售对象全称是主承销商认定申购款归属的重要依据，请务必完整、正确地填写。

发行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07年4月16日

第十届科博会金融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高峰会

PE 影响中国 China

中国PE高峰会暨PE影响中国评选活动

主题：趋势与策略—2007中国PE投融资新机遇　时间：2007年5月25-26日　地点：人民大会堂　北京国际饭店

科博会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北京市人民政府

峰会主办单位： 科博会组委会办公室
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专家顾问委员会
国际金融家协会
21世纪经济报道
峰会承办单位： 中经国利经济咨询中心
文网财金国际会展
友金咨询

协办媒体： 上海证券报
21世纪商业评论
中国经济时报
北京晨报
中国高新技术产业导报
经济日报
湖南卫视

独家门户网络合作伙伴： 新浪财经
手机媒体支持： 手机新浪网

致辞嘉宾　科博会主办单位科技部、北京市人民政府领导
21世纪经济报道领导

议题1、金融创新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政府部门与高新技术园区如何为高新技术企业融资服务）
拟邀嘉宾：
全国人大领导
全国政协领导
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领导
天津市人民政府领导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委会领导
科拉多·田塞拉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总裁
德国复兴信贷银行董事会成员 Dr. Kloppenburg
胡祖六　高盛（亚洲）董事总经理、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议题2、产权交易市场与私募股权投资
（高新企业融资的趋势：风险投资（VC）与私募股权投资（PE））
拟邀嘉宾：
国务院国资委领导
曹文炼　国家发改委财政金融司副司长
殷　茵　北京产权交易所总裁
方凤雨　高盛高华董事长
吴光志　鼎晖投资董事长
孙　强　华平创业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
唐　赛　凯雷亚洲董事总经理
刘文章　凯雷集团董事总经理，亚洲创业投资基金负责人

议题3、中国企业海内外上市的趋势与策略
拟邀嘉宾：
刘纪鹏　上海证券交易所总经理
张洪涛　深圳证券交易所总经理
任志凯　香港交易所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杨　戈　纽约证券交易所亚太×执行董事
祝晓健　伦敦交易所亚太地区总裁
徐光纬　纳斯达克股票市场公司中国首席代表
潘　康　欧洲证券交易所国际上市部副总经理、中国×总裁
Petra Greif　柏林交易所国际上市部主任

投行与企业家对话—企业如何选择最佳上市路径？
拟邀嘉宾：
李小加　摩根大通中国区主席
刘二飞　美林证券公司中国区主席

张利平　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中国区主席
吴彤广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蕙安　自爱HC
郭正宏　无锡尚德电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敏洪　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董事长兼总裁

议题4、中国PE的发展机遇与风险防范暨美国PE推介会
拟邀嘉宾：
欧少平　全国人大财经委法案室主任
李小牛　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徐大鹏　美国汉丽亚太总裁
刘宇本　美国中经合集团董事长
何　森　软银赛富（SAIF）风险投资基金首席合伙人
熊晓鸽　IDG高级副总裁兼亚太区总裁
沈南鹏　红杉资本中国合伙人
余建英　麦格理（Macquarie Group）董事总经理
郑国誉　英联投资（Actis）执行董事
李　山　三山投资公司合伙人、中银国际主执行总裁

PE、VC与企业家对话　企业如何制定最佳融资策略？
拟邀嘉宾：
徐　新　今日资本合伙人
赵令欢　联想投资总裁
丁　健　金沙江创业投资董事总经理
唐　越　蓝山资本合伙人
江南春　分众传媒CEO
徐　凡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对话：从中国"制造"到中国"智造"
拟邀嘉宾：
布切克　北京奔驰-戴姆勒·克莱斯勒公司CEO
胡成元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董事长
侯为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汝京　中芯国际总裁

对话：金融行业股权投资机会（商业银行、农村金融与券商）
拟邀嘉宾：
焦瑾璞　人民银行科学技术司司长
黄菲平　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主席
王子林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金维虹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行长

首届PE影响中国评选活动颁奖典礼
评选主办单位： 国际金融家协会　中国国际金融论坛专家顾问委员会
中经国利经济咨询中心　北京产权交易所
21世纪经济报道　新浪财经
协办单位： 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PE影响中国"评选活动奖项

- 2007中国十佳最具影响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PE）
- 2007中国十佳最具影响力的私募股权投资家（PE）
- 2007中国十佳最具影响的本土风险投资机构（VC）
- 2007中国十佳最具影响的天使投资人（AI）
- 2007中国十佳最具巨投资价值的高成长企业
  —2007中国最具PE投资价值的自主创新技术
  —2007中国最具PE投资价值的创新商业模式
- 2007中国十佳最受PE与VC关注的科技园区与开发区

颁奖典礼拟邀出席嘉宾（部分名单）：
高西庆　中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副主任
梁信棠　黑石集团（The Blackstone Group）高级执行董事及中国区主席
田溯宁　中国宽带产业基金主席
郑　凯　中国证监会研究中心负责人（研究和探索多种形式的股权融资）
钱颖一　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院长
黄达裕　国美集团董事长、总裁
仁瑞市　橡树资本（Oaktree Capital）亚太区主席
王先进　德州太平洋集团（Texas Pacific Group）董事总经理
兰　俊　凯雷资本董事总经理
刘纪鹏　KKR董事总经理
单伟建　纽桥（NewBridge Capital）董事总经理

中国房地产企业与房地产投资机构封闭会议（融资秀）

新技术、新媒体与投资机构封闭会议（融资秀）

PE之夜欢宴酒会

第十届科博会金融论坛秘书处　赞助合作：王先生 010-8586 6966　评选事宜：杨小姐 010-5964 8989-209　媒体报名：李小姐 010-8586 6968
参会事宜：赵小姐 010-8586 3343　张小姐 010-8586 2182　张小姐 010-8586 6962
传真：+86-10-8586 6867　网站：http://www.ChinaSummit.org